

证券简称： 中珠医疗

证券代码： 600568

编号： 2017-096 号

##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因拟洽谈重大收购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预计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号）；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发布《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拟自 2017 年 6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2016 年 2 月，公司完成收购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体医疗”）100%股权，进一步明确将公司打造成集肿瘤预防、早期诊断、药物治疗、医疗服务、医疗器械及互联网大数据医疗为一体的“抗肿瘤全产业链”的战略发展目标。为实现本战略目标，公司高度重视内延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以促进产业布局和优化升级。公司将遵照统筹、集约、高效原则，对公司的资本、技术、人才等各类生产要素，进行优化配置，追求系统效益的最大化。

## （二）本次重组框架

###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金卫”）100%股权的交易对方为北京远程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集团”）、北京金卫联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宏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郭小卫、北京福享远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拟收购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心界”）100%股权的交易对方为远程集团、北京金宏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北京远程富安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远程金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穗甬控股有限公司、穗甬康源（珠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雷昂瑞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远程心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远程中科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科远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刘春雨。

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韩春善先生。

### 2、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采取的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资产。

### 3、标的资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

##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自公司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  
作，包括论证重组方案、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等具体工作，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可行性进行了沟通论证。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积极与交易对方进行磋商、谈判。同时，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范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1、2017年4月25日，因洽谈重大收购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5日开市起紧急停牌，并于2017年4月26日起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披露的《中珠医疗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号）。

2、2017年5月3日，公司发布了《中珠医疗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号）。

3、2017年5月10日，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本次筹划重大收购事项预计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号），经公司申请，自2017年4月25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4、2017年5月17日，公司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和《中珠医疗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号、2017-055号）。

5、2017年5月24日，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所涉及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前期准备及尽职调查工作量相对较大，公司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5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6、2017年6月2日、2017年6月9日、2017年6月16日，公司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号、2017年-067号、2017年-076号）。

7、2017年6月23日，因重组涉及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积极磋商、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于首次停牌后2个月内复牌，公司发布了《中珠医疗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号）和《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公告编号：2017-082 号)。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8、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7 月 7 日、2017 年 7 月 14 日、2017 年 7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 年-085 号、2017 年-090 号、2017-091 号、2017-092 号)。

9、2017 年 7 月 24 日，因在目前市场环境下，直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本次重组交易双方对交易对价、对价支付方式等仍无法达成一致，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进行积极磋商，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多轮谈判，在目前市场环境下，直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本次重组交易双方对交易对价、对价支付方式等仍无法达成一致。鉴于此，交易双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经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本次重组。

###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股份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五、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及复牌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七、公司股票复牌的安排**

公司将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上述投资者说明会相关情况公告同时，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各位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